

证券代码：300330 证券简称：华虹计通 公告编号：2019-091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上午10:00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公司已于会议召开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参与表决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的要求，对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